

证券代码：002017

证券简称：东信和平

公告编号：2008-15

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4月1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08年4月19日在杭州市文三路398号东信大厦304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施文忠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4名，职工监事王建波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监事会，委托职工监事周涌建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0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刊登于2008年4月22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二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00八年四月二十二日